

芮城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关于批准 2023 年财政决算及 2024 年上半年拟追加
财政预算的决议（草案）

（2024 年 8 月 9 日芮城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第二十九次会议）

芮城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听取了县财政局局长李轩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芮城县 2023 年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》，听取了县审计局局长王辉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芮城县 2023 年预算执行、决算草案及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》。会议结合审计工作报告，对 2023 年财政决算（草案）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进行了审查。会议认为，2023 年县人民政府严格实施《预算法》，依法科学理财，较好完成了 2023 年预算任务，2024 年上半年拟追加和拟调整的预算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会议同意预算工作委员会提出的初步审查意见，决定批准芮城县 2023 年财政决算，批准 2024 年上半年拟追加和拟调整的财政预算。